

##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力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关于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已按原计划推进：于2017年12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事宜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12月17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因个别激励对象资金无法在原《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时间到位，公司已与王力、陈呈胜、马士力、江登彪、郑新成、孙述进、王智琴、王勇、邵锦敏、能建国、徐国锋、罗青、吴圣国、聂江飞、李文广、蒋丽、程全军17名发行对象签订《附

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同意豁免发行对象按照《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时间缴纳认购价款的义务，发行对象应按照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认购缴款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将全部认购价款以一次性转账方式划入公司就本次发行指定的银行账户。

表决情况：无法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王力、江登彪、能建国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导致可以表决的董事少于3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约定，提请于2018年1月15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浙江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9日